**罗村、花山公墓墓区道路及墓穴安装建设工程**

**最高投标限价清单编制说明**

**一、工程概况**

本工程为罗村、花山公墓墓区道路及墓穴安装建设工程，工程特征、施工现场实际情况、交通运输情况、自然地理条件、环境保护要求等投标单位自行踏勘现场。

1. **编制依据**
2. 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参考数据及口头要求技术参数编制。

2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（GB50500-2013）、《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》（GB50857-2013）、《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》（GB50856-2013）。

3、《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表》（2014版）、《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》（2014版）、《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》（2014版）、《江苏省修缮定额计价表》（2009版）、《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》（2014年）等。

4、本工程计税方式采用增值税一般计税（按苏建函价[2019]178号文）。

5、材料价格：参考2023年8月份常州工程造价信息除税信息价及市场询价计入；缺项向前查找。

6、人工费按苏建函价〔2023〕391号文执行。

**三、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1、本清单所列工程数量是根据现场情况估算和暂定的，仅作为投标的共同基础，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。结算与支付应以监理工程师认可的、按图纸和规范要求完成的工程数量为依据。完成的工程数量，应由承包商按监理工程师认可的尺寸断面或其他计量方法进行计算。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的变动，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件的效力，也不免除承包商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。

2、本工程施工不允许交叉污染，避免扬尘，影响市容市貌，要求工完场清，因此二次搬运费、成品保护费、有效控制扬尘以及施工受到各种行人行车等各种影响因素，全部包含在报价内，不另行签证计价。垃圾处理要求按照“常城管（2019）31号”文件执行，该项费用包干。防尘处理按照“坛城管字（2019）17号”文件执行。

3、施工单位投标报价前自行勘察现场，应充分结合现场情况和施工过程中遇到的相关问题进行报价，结算时无重大设计变更，秉承综合单价不调整的原则。

4、现场涉及工作交接等，各工种、各专业之间无条件配合，不计取任何配合费和服务费。

5、本工程所需水、接电或自行发电等费用由承包人负责，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中考虑，施工过程中不另计量。

**四、措施项目说明**

1、投标人应自行认真勘察现场，根据工程实际与施工组织设计可对清单已列措施项目进行增补，但不得更改已列措施项目，结算时除工程变更引起施工方案改变外，承包人不得以招标工程措施项目清单缺项为由要求新增措施项目。

**五、不可竞争费说明**

1、安全文明施工费费率为不可竞争费率，投标报价不得调整。

2、规费费率为不可竞争费率，投标报价不得调整。

3、税金费率为不可竞争费率，投标报价不得调整。

4、预留金为不可竞争费，投标报价不得调整。

江苏骏通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2023年9月